

2020 届毕业生返校新冠核酸检测报销说明

学校公费医疗办公室将对全体 2020 届毕业生返校新冠核酸检测费用统一报销。

报销事项说明如下：

1. 请同学在新冠核酸检测发票（须为**加盖检测单位收费公章及财政、税务部门监制章的正式发票**，发票抬头为被检测人姓名，电子发票请打印）背面注明：姓名（手写签名）、院系、学号、联系电话。

2. **法学院已返校同学**可将发票提交至辅导员处（凯原楼 201 或万柳公寓三区 436），**未返校同学**可通过 EMS 邮寄方式与**毕业生登记表**一起寄送至“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5 号 北京大学法学院凯原楼 211 张东晓 010-62757816”。截止时间 6 月 24 日。

3. 学院将发票统一提交公费医疗办公室进行审核后，由财务部将报销费用通过同学绑定学校银行卡进行打卡。

4. 每位同学返校新冠核酸检测报销费用统一为定额 180 元（北京市新冠核酸检测费用标准）。

如有疑问，请咨询公费医疗办公室 010-62751085 或校医院返校工作总值班电话 15510316478。

北京大学医院公费医疗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18 日